

近二十年来中国社会史研究述评

宋雪玲

[关键词] 社会史研究;社会史理论;社会生活史;社会文化史;区域社会史

[摘 要] 自觉建立社会史学的努力,国内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此后,中国社会史研究主要围绕着引进与建设两个方面展开。近二十年来,中国社会史研究领域又取得了一些新的进展,在理论探讨和研究实践上都取得了许多突破性成就,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社会史理论的探索、新材料的开掘与使用以及研究视野的新拓展。就目前的研究看,社会史研究仍然存在着值得反思的问题,如社会史学的理论建构、“碎片化”的研究倾向、交叉学科的研究边界、断代史研究的平衡、研究史料的进一步拓展与运用等等。未来社会史研究前景广阔,但也任重道远。

中国社会史研究实际上始于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郭沫若《〈周易〉时代的社会生活》、全汉升《宋代都市的夜生活》等论文,从社会生活的角度切入研究历史,可以视为中国社会史研究的最早成果。40 年代以后,又出现了一批专题或断代的社会史研究专著,如邓云特《中国救荒史》、黄现璠《唐代社会概略》等。然而这一时期的社会史研究,主要立足于历史的视野,而非社会史的视野,对社会史的理论范畴与研究方法也缺少系统探讨,因此还不能算是自觉的社会史研究。

自觉建立社会史学的努力,是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以 1986 年南开大学和《历史研究》杂志社联合组织召开的“首届中国社会史研讨会”为标志。此后,中国社会史研究主要围绕着引进与建设两个方面展开。如蔡少卿主编的《再现过去:社会史的理论视野》一书,阐述了西方社会史研究的趋势,西方历史学家关于社会史定义、范畴和方法等问题的论争以及西方社会史学者的重要研究成果,阐述了社会史与其他社会科学的关系^①,为中国社会史研究提供了理论借鉴。而黄仁宇《万历十五年》、谢和耐《蒙元入侵前夜的中国日常生活》、孔飞力《叫魂——1768 年中国妖术大恐慌》^②等著作的引入,则又为中国社会史研究提供了研究方法上的借鉴。与此同时,国内中国社会史研究也取得了丰硕成果,在理论探讨和研究实践上都取得了许多突破性成就,此前学者的综述文章大致展现了我国社会史研究的学术探索历程^③。近二十年来,中国社会史研究领域又取得了一些新的进展,主要表现在:社会史理论的探索、新材料的开掘与使用以及研究视野的新拓展。同时,中国社会史研究在社会史学的理论建构、“碎片化”的研究倾向、交叉学科的研究边界、断代史研究的平衡、研究史料的进一步拓展与运用等方面,也还存在一系列值得反思的问题。

一 社会史理论的探索

任何一种学术研究,都离不开理论的支撑。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学界对社会史研究的相关理论

① 参见蔡少卿主编:《再现过去:社会史的理论视野》,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② 黄仁宇:《万历十五年》,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7 年版;谢和耐著,刘东译:《蒙元入侵前夜的中国日常生活》,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8 年版;孔飞力著,陈兼、刘昶译:《叫魂》,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2 年版。

③ 如南开大学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编《中国社会史研究综述》(《历史研究》1987 年第 1 期);常建华《中国社会史研究十年》(《历史研究》1997 年第 1 期)、《中国社会史研究的回顾与展望》(《光明日报》2001 年 3 月 20 日)、《跨世纪的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国社会历史评论》,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7 年版);赵世瑜《再论社会史的概念》(《历史研究》1999 年第 2 期)、《20 世纪中国社会史研究的回顾与思考》(《历史研究》2001 年第 6 期);王先明《中国社会史学的历史命运》(《天津社会科学》1995 年第 5 期);池子华、王银《近年来社会史理论研究述评》(《江海学刊》2004 年第 3 期);行龙《中国社会史研究应该向何处去》(《清华大学学报》2010 年第 4 期)、《三十而立——社会史研究在中国的实践》(《社会科学》2010 年第 1 期),等等。

问题进行了一系列探讨:一是社会史的概念,二是社会史的研究对象,三是社会史的学科定位和学科体系建设,四是对西方社会史理论以及如何适应中国本土历史研究的理性思考。这些探索推进了中国社会史研究的进程,拓宽了史学研究领域。

1. 社会史的概念界定

起源于新史学的社会史概念,一直成为东西方学界歧说纷纭的问题^①。20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国学者所使用的“社会史”概念和我们今天所讨论的社会史已是大相径庭。吕思勉的《中国社会史》^②一书,涉及农工商业、财产、钱币等18个专题,对我国历史上重要的社会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都作了全面论述,可见其对社会史概念的理解是相当宽泛的。所以在20世纪80年代,学者就社会史的研究对象、范畴进行了多方面的深入讨论。其主要分歧在于:社会史是历史学的专门史抑或通史;社会史究竟是历史学的一个分支学科,还是一种新的视角和史学范式?部分学者把社会史等同于社会发展史,将其作为历史学的一个分支学科,这种看法以常建华为代表,“社会史主要是研究社会生活,需要借助其他学科,特别是社会学的理论、方法加以进行”^③,在保证社会史是历史分支学科的地位的前提下,承认其需要借鉴其他学科,尤其是社会学的研究方法。90年代初,赵世瑜提出“范式说”,认为“社会史根本不是历史学的一个分支,而是运用一种新方法,从新角度解释的新面孔史学”^④;“我们应该把社会史理解为一种新的史学范式,而不应理解为一个学科分支;社会史是一种整体研究,不应理解为‘通史’或‘社会发展史’,把社会史视为历史学与社会学的联姻,是尤需警惕的倾向”^⑤。赵先生否定了将“社会史”视为历史学的一个分支学科,也不是历史学与社会学的简单联姻,而是一种“整体研究”的“新的史学范式”。常宗虎也提出了类似观点,认为“社会史只是一种审视历史的新视角、新态度和新方法”^⑥。相对于传统史学的政治史范式而言,强调视角和范式,是研究方法的革命,也是研究观念的解放。后来,行龙发表《也谈社会史的“专史说”与“范式说”》,对社会史的有关学术定位问题进行了一个简单总结,似乎有意调和异说。行龙指出:“社会史研究领域出现这种分歧,是顺理成章之事,专史说与范式说并不互相矛盾,也并无高下之分。从社会史具体的研究对象和内容的学科意义来讲,社会史可以说是一种专门史;另一方面,从史学研究的方法和视角来讲,社会史以其鲜明的总体史追求、自下而上的视角和跨学科的方法,为陈旧的史学研究带来翻天覆地的变化,它又是一种新的范式。两者都是社会史蕴含的本质内容。”^⑦这种观点,后来被常建华概括为“社会史新说”^⑧。然而,行龙又引年鉴派大师布洛克的话来进一步说明:“一门学科并不完全通过它的对象来被定义,它所具有的限制也完全可以以它方法的特殊性质来界定”,这个补充给人这样的印象——即行龙强调“方法的特殊性质”,似乎与赵世瑜所说的“方法”和“范式”又构成了理论上的内在联系。项义华的《社会生活史研究的学术传统与学科定位》,在总结西方社会史理论的基础上,指出:“社会史研究既是一种视野和方法,更是一个专门的史学研究领域。”^⑨突出“视野和方法”与“专史”的统一,与行龙的观点在理论内涵上基本一致。经过一系列的理论探讨,虽争论仍在持续,但调和的意味似乎更为浓厚。大多数学者都认为应该兼顾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其中投射着“专史说”和“范式说”的双重影响。然而作为“研究视角和范式”的社会史理论,似乎影响更大。

2. 社会史的研究对象

顾名思义,社会史的研究对象当然是社会。然而,人类社会,林林总总,无所不包,社会史也就成

① 关于西方社会史概念及其研究的发展变迁,可参阅俞金尧:《书写人民大众的历史:社会史学的研究传统及其范式转换》,《中国社会科学》2011年第3期。

② 吕思勉:《中国社会史》,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

③ 常建华:《社会生活的历史学——中国社会史研究新探》,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④ 赵世瑜:《社会史研究呼唤理论》,《历史研究》1993年第2期。

⑤ 赵世瑜:《再论社会史的概念问题》,《历史研究》1999年第2期。

⑥ 常宗虎:《社会史浅论》,《历史研究》1995年第1期。

⑦ 行龙:《也谈社会史的“专史说”与“范式说”》,《光明日报》2001年7月3日。

⑧ 常建华:《新时期中国社会史理论争鸣及其演进》,《河北学刊》2004年第1期。

⑨ 项义华:《社会生活史研究的学术传统与学科定位》,《浙江学刊》2011年第6期。

为一个整体的历史研究,似乎和每一种专门史在研究对象上都有交叉。那么,社会史的研究对象到底是什么?这种追问,既涉及社会史的概念界定,也涉及社会史的学科定位,而这种困惑也正是由社会史概念延伸出来的,正如俞金尧所说:“社会史的概念至今仍然没有一个得到普遍认可的定义。目前,‘社会史’这个概念通常指历史学的一个分支学科或者指对社会进行总体的研究,人们主要是从‘社会的’(social)和‘社会’(society)这两个词的字面意义上去界定社会史。结果,社会史要么局限在较狭窄的范围内;要么看上去无所不包,实际上却容纳不了或忽视了很多重要的历史内容。”^①反之,要准确界定社会史的概念,也必须明确社会史的研究对象。然而,社会史的研究对象,正如大多数社会史研究者认为的那样,是将“社会历史作整体的研究”。如刘志琴认为“社会史是一门实证性和综合性的科学”,批评“现有的史学门类分工太窄,政治、经济、思想各立门庭,不太适应社会史人才的培养”^②。她由此将社会史的研究对象定位于整个社会历史的综合研究。即使是主张“专史说”和“范式说”并行的行龙也认为:“社会史意义上的总体史,并不是简单追求研究对象上的五花八门、包罗万象,甚至是越多样化越好,越琐细化越好,也不是单个社会要素连续相加重叠的混合体,而是一种多种结构要素相互联系和作用的多层次的统一体”,甚至认为,“不必为什么是社会史争论不休、悬而不决”^③。表面上看,他几乎已放弃了先前的观点,认为社会史研究是面向“总体史”。然而,在“社会史意义上的总体史”的含糊表达中,似乎又是将社会史作为一种史学研究范式和方法。关于社会史的学科定位,经过学者们的热烈讨论,虽然仍存在分歧,如2009年《光明日报》组织赵世瑜、常建华、行龙三位专家访谈^④,访谈的第一部分就是“超越名实之辨的社会史”——三位先生依然表达了此前各自关于社会史的主要观点。但是认为社会史“是属于历史学而非社会学的社会史”^⑤,却成为共识。也就是说,无论如何区分,社会史的研究隶属于“历史学”的范畴。这一学科定位基本为学界所认可。就具体研究对象而言,俞金尧在接受西方社会史理论的基础上,明确提出:“以人民大众作为历史研究的对象,这对社会史的身份认同具有决定性的意义。”^⑥这一观点或许有助于社会史研究对象的界定。

3. 社会史的学科建设

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新时期社会史在学科建设上也取得骄人的成就。中国社会史学会1992年正式成立,学会联络国内外的研究者,组织学术研讨会,倡导研究新课题,推动了社会史研究的不断发展,在学科建设方面也有了长足进步。

在学科建设上,许多高校和社科院都设立了专门的社会史研究机构,如中国社科院历史研究所的社会史研究室、南开大学的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中山大学的历史人类学研究中心、山西大学的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安徽大学的徽学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的乡土中国研究中心等等,都是社会史研究的重要机构。上海社科院的“城市史研究重点学科”、浙江社科院近年成立的“社会史研究特色学科”,也将主要精力投入社会史研究。另外,大学研究生课程也开始有了专门的社会史教材,如冯尔康《中国社会史概论》^⑦,从社会史研究历程的角度探讨社会史学科建设的一系列理论问题,阐释社会史的研究对象、特点、方法和功能;突出对社会史史料学的研究,并把它视为社会史研究的重要理论组成部分;论述了中国古代、近代(前期)社会结构及演变;并以饮食、生育、丧葬、节庆为例描述古代社会生活方式和社会风俗。这部教材注重概括性、涵盖性和典型性,可视为社会史研究的代表性教材。另外,又有池子华、吴建华两位教授组织编写了《中国社会史教程》^⑧,虽然这部教程的主要目光集中在江南社会,在内容和材料方面都有着深厚的区域特色,无法覆盖全国层面的大学历史专业,但是它以“社会史”为题,并以大学教材的面目出现,至少算是社会史作为一个学科逐渐走向成熟的信号。而

①⑥ 俞金尧:《书写人民大众的历史:社会史学的研究传统及其范式转换》,《中国社会科学》2011年第3期。

② 刘志琴:《提高社会史水平的三部曲》,《历史研究》1993年第2期。

③ 行龙:《中国社会史研究向何处去?》,《清华大学学报》2010年第4期。

④ 赵世瑜、行龙、常建华:《走向多元开放的社会史——中国社会史研究30年的回顾与前瞻》,《光明日报》2009年3月24日。

⑤ 赵世瑜:《再论社会史的概念问题》,《历史研究》1999年第2期。

⑦ 冯尔康:《中国社会史概论》,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年版。

⑧ 池子华、吴建华主编:《中国社会史教程》,安徽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

且,本领域专门性的学术期刊也陆续出现,重要的有南开大学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主办的《中国社会历史评论》(年刊),至今已经出版了14卷;中山大学历史人类学研究中心和香港科技大学华南研究中心联合主办的《历史人类学学刊》(半年刊),也已出版了22期,这些刊物在学界都有着广泛影响。《历史研究》《史学月刊》《近代史研究》《光明日报》《人民日报》也多次组织笔谈,刊载社会史研究重要问题的理论论争。这些研究中心和学术期刊,为社会史研究的学者提供了很好的交流平台。

4.对西方社会史理论的理性思考

社会史是在广泛吸纳西方新史学和其他社会科学理论方法的基础上兴起的,而且20世纪80年代学界对社会史的探索也是在大量吸纳西方20世纪新史学,尤其是法国年鉴学派为代表的史学研究理念和研究方法的背景下展开的。虽然早在20世纪初,梁启超就提出了“新史学”概念,引发了学界对传统史学的反思,并开始了广义的社会史研究,但是学界对社会史的爆炸式关注,还是在西方史学理论的影响下产生的。如蔡少卿主编的《再现过去:社会史的理论视野》,系统介绍了国外社会史家的理论以及不同流派之间的争鸣,部分观点也引起了国内学者的继续讨论。也正是关于社会史的界说、研究意义、研究方法、学科定位的讨论,才奠定了今天社会史研究的理论基础,不断推进社会史研究的长足发展^①。最近几年,学界关于社会史定位争执不下的同时,也出现了所谓“新社会史”思想,这以杨念群教授为代表^②。“新社会史”对铺天盖地的西方史学研究理论和概念进行了深刻批判和反思,特别强调本土概念的提炼和建立新的解释思路,集中表现了国内社会史学者对西方史学理论的汲取与扬弃。可以说,中国社会史研究的兴衰与对西方社会史理论的吸纳成功与否,存在着非常密切的关系。西方社会史理论也一直处于动态发展中,研究者对其应该保持冷静、理性的思考,而不是盲目追赶和生吞活剥。

二 新材料的开掘与使用

葛兆光在谈到历史研究资料使用的问题时形象地指出:“如果想较真切地描述我们经历的历史尤其是社会生活史……要描述现在我们生活的这个时代的心情的话,与其用大报的社论、政府的文件、精英的著作、学者的论文,还不如用现代流行的电视剧、所谓美女小说、广告、流行歌曲排行榜、政治笑话、俗谣谚、街头报摊、网络帖子这些看上去不起眼的东西,重建社会的场景,更接近生活的实际心情。”^③这对研究历史尤其是社会史研究的资料选择有着非常好的启发,也的确能够说明近年来社会史研究领域学者在资料使用上的新转向,这种摒弃过去政治、经济、军事为中心的研究思路,不再围绕“帝王将相”书写历史,使近年来社会史研究取得了长足发展。这些资料包括档案史料、图像资料、考古材料和金石铭文、文学资料,等等。将眼光“从阁楼到地窖”,固然受到了年鉴学派的影响,但无论如何,这种研究转向的确使社会史研究别有洞天了。

1.档案史料

长期以来,史学界对档案史料的使用大多持怀疑态度,因此,很早就有着“正史派”“野史派”和“档案派”之分。毋庸讳言,任何一派都有其优劣得失之所在。而就近年的研究成果来看,档案史料的使用的确取得了不少成功的经验。近二十年来,国内出现了如吕纲文《从孔府档案看孔氏族规家训的内容特点》、冯尔康《18世纪末19世纪初中国的流动人口——以嘉庆朝刑科题本档案资料为范围》、王跃生《清代中期扬州市镇经济水平和民众生活初探——以刑科题本档案资料为基础》、毛立平《档案与性别——从〈南部县衙门档案〉看州县司法档案中的女性建构》、吴佩林《拦留:〈南部档案〉所见清代地方社会的纠纷解决——以〈南部档案〉31份“拦留契约文书”为中心的考察》、王进驹《从文字狱档案材料看清代“盛世”中下层文人的病态心理》、张佩国《口述史、社会记忆与乡村社会研究——浅谈民事诉

① 参见常建华:《新时期中国社会史理论争鸣及其演进》(上、下),《河北学刊》2004年第1、3期。

② 如杨念群:《空间·记忆·社会转型——“新社会史”研究论文精选集》(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孙江主编:《事件·记忆·叙述》(浙江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以及中华书局自2007年连续出版的丛书《新史学》所录文章,多体现了“新史学”的理论思考。

③ 葛兆光:《思想史研究课堂讲录》,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5年版,第19页。

讼档案的解读》^①等论文。另外,庄德仁《显灵:清代灵异文化之研究——以档案资料为中心》^②一书,以档案资料为主要材料,探讨清代灵异文化,也是以档案史料为中心进行社会史研究的代表作。此书分别论述了显灵与神祇、显灵与性别、显灵与灾祸、显灵与政治、显灵与边境等问题,应该说这部著作打破了国内社会史研究很少使用档案史料的局限,拓展了一个新的研究领域,在史料应用方面提供了一种积极的思考。

2. 图像资料、考古材料和金石铭文

近年来,文史、考古工作者出版了大量的考古碑刻资料集,这也为社会史研究者提供了不少便利。应该说,相对于档案史料的运用,学者们对图像资料、考古材料以及金石铭文的运用,要更加自觉,也更加充分。李国华《浅析汉画像石关于祭祀仪礼中的供奉牺牲》、李卫星《汉画像石所见周礼遗俗》、王凤娟《从山东画像石看汉代送葬与祭祀礼俗》^③等文章,体现了研究者对图像资料的关注。而考古资料,本来就是文史研究的重要材料来源,这方面古代文学和语言学研究者的贡献是比较突出的^④,但出土文献对社会史研究同样重要。近年来,也有不少学者做出了深入探索。如已故社会史学家熊得山的《中国社会史论》^⑤,坚持以科学史观为理论指导,以经济和社会的发展解释中华文明的起源与发展,并以充分利用考古学资料为论证特色,其对中国原始社会形态的描述,对中国历史分期的论述,对中国社会长期迟滞原因的探讨,多具新义,值得今天的研究者充分借鉴。再如谭景玉的《宋代乡村组织研究》^⑥,特别注重引用考古材料和金石铭文,总数达三百余种。作者不仅自觉地运用新出土的考古史料,而且真正是“动手动脚找材料”,对研究过程中涉及到的材料,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都进行了田野调查。这是一种难能可贵的研究态度与研究方法。

3. 文学资料

文史互证,是行之有效的研究办法。如陈寅恪先生《〈桃花源记〉旁证》^⑦,通过辨析史料,重新考证桃花源的所在地,对传统的“南方武陵说”提出了质疑。其主要贡献就在于打通了文史之间的界限,而具有方法论的意义。早就有部分学者注意到文学资料在历史研究中的运用,如林剑鸣的《中国古代官吏的休假制度与婚姻家庭:从〈孔雀东南飞〉的爱情悲剧谈起》^⑧,从汉代叙事诗《孔雀东南飞》中“君既为府吏,守节情不移”“贱妾留空房,相见常日稀”等语言信息,结合汉代史料,探讨了汉代官吏的休假制度与日常生活的关联;刘则鸣的《〈古诗十九首〉的孤独伤痛与汉末士人的生存焦虑》^⑨,通过对《古诗十九首》中对士人孤独感的描写,探讨了汉末士人在社会生活中的焦虑感及其产生的社会原因。应该说,这都是运用文学材料,进行社会史研究比较成功的典型。

近年来,文学资料,如地方谚语、民间文学、地方戏和诗词等等,一再成为社会史研究者关注的对象,并取得了令人惊喜的成果。如香港学者邝葵子的《从诗歌看中国自然观念的基础》一文,就是近年

① 吕纲文:《从孔府档案看孔氏族规家训的内容特点》,《孔子研究》1998年第3期;冯尔康:《18世纪末19世纪初中国的流动人口——以嘉庆朝刑科题本档案资料为范围》,《天津师范大学学报》2005年第2期;王跃生:《清代中期扬州市镇经济水平和民众生活初探——以刑科题本档案资料为基础》,《清史研究》2011年第2期;毛立平:《档案与性别——从〈南部县衙门档案〉看州县司法档案中的女性建构》,吴佩林:《拦留:〈南部档案〉所见清代地方社会的纠纷解决——以〈南部档案〉31份“拦留契约文书”为中心的考察》,《“改革开放以来的中国社会史研究”国际学术研讨会暨第十四届中国社会史学会年会会议论文集》,2012年;王进驹:《从文字狱档案材料看清代“盛世”中下层文人的病态心理》,《北方论丛》2002年第6期;张佩国:《口述史、社会记忆与乡村社会研究——浅谈民事诉讼档案的解读》,《史学月刊》2004年第12期。

② 庄德仁:《显灵:清代灵异文化研究——以档案资料为中心》,台湾师范大学历史研究所专刊,2004年。

③ 李国华:《浅析汉画像石关于祭祀仪礼中的供奉牺牲》,《中原文物》1994年第4期;李卫星:《汉画像石所见周礼遗俗》,《中原文物》2001年第1期;王凤娟:《从山东画像石看汉代送葬与祭祀礼俗》,《东方论坛》2004年4期。

④ 如赵敏俐《20世纪出土文献与中国文学研究》(《文学前沿》2000年第1期)、胡可先《出土文献与唐代文学史新视野》(《文学遗产》2005年第1期)、胡可先《出土文献与中古文学研究》(《浙江大学学报》2012年第4期)等文,阐述了出土文献对古代文学研究的意义。

⑤ 熊得山:《中国社会史论》,上海书店出版社2010年版。

⑥ 谭景玉:《宋代乡村组织研究》,山东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

⑦ 陈寅恪:《金明馆丛稿初编》,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184页。

⑧ 林剑鸣:《中国古代官吏的休假制度与婚姻家庭:从〈孔雀东南飞〉的爱情悲剧谈起》,《学术月刊》1991年第2期。

⑨ 刘则鸣:《〈古诗十九首〉的孤独伤痛与汉末士人的生存焦虑》,《内蒙古大学学报》1997年第2期。

来新兴的环境史研究。作者不是从传统的林业文献或者水利文献出发,而是从传统诗歌中寻找材料,认为文学往往比哲学和历史文献更能具体地反映切实的生活和体验,并通过诗歌的解读探讨了中国传统自然观念^①。我国古代文学源远流长,作品丰富。除了表现士大夫怀抱的诗文之外,还有词曲、戏剧、小说、笔记,以及近代的日记等。以现在的眼光来看,这些作品正是当时社会最真实的反映。这方面资料不仅丰富,而且保存相对完备,尤其是明清的资料,从而成为社会史研究巨大的资料宝库。当然,运用这类材料,需要甄别真伪,善于从文学资料的空白处发掘出深层的和意想不到的能够与社会史相连接的新信息。

此外,张合荣的《从考古资料论贵州汉代的交通与文化》、孙永义的《〈说文〉字义体系与中国古代图腾崇拜文化》、姚力的《试论口述历史对中国当代社会史研究的几点启示》、李晓方的《社会史视野下的地方志利用与研究述论》^②等,将文字资料、口述历史、方志资料等等都纳入社会史研究的视野,也拓展了社会史研究的史料来源。

三 研究视野的新拓展

由于社会史概念至今仍然存在歧见,哪些研究成果可以划归于社会史范畴,这个看似不成问题的问题已经变得相当棘手。即使以“社会史”为题的研究成果,是否可以确定为社会史研究著作,也令人颇费思索。笔者根据研究的主要内容,将近二十年来的研究成果分成六类,其中社会生活史、社会文化史、城市史和区域史,是社会史研究开始较早,成果较多的领域,近年来在理论和视角的创新上都有所推进;而医疗史、环境史、身体史和性别史,是近年来才逐步开始被学者关注,在理论体系的建构和研究边界的认知等方面,也还有许多问题需要探讨。

1. 社会生活史

在社会生活史方面,最具代表性的是中国社科院历史研究所编撰的“中国古代社会生活史”(十卷本)丛书,目前已出版六种。从现有成果看,虽然著者使用了一些新材料,尤其是新出土文献,但是对历史文献的深入挖掘似乎尚嫌薄弱。关于社会生活史的研究现状,项义华《社会生活史研究的学术传统和学科定位》一文^③,已经梳理得特别全面详细,这里仅就最新研究成果作一些补充。相关论文还有常建华《日常生活与社会文化史——“新文化史”观照下的中国社会文化史研究》^④,然此文虽题为“社会文化史”,但更多表现出对社会生活史研究史料的深度思考。

近年出现了几部值得注意的专著,如袁熹《近百年来北京社会生活的变迁》、毛佩奇《岁月风情:中国社会生活史》^⑤等等,是比较宏观的研究社会生活的代表性成果。另一方面,近年来社会生活史研究的一个比较明显的倾向,就是越来越注重对日常生活如消费、节日、娱乐等的研究,如刘志琴《中国人生活意识的觉醒》,就认为“休闲在现代生活中愈来愈凸显其重要价值,未来学预言,未来社会是‘闲暇社会’,闲暇问题愈来愈彰显其重要性,这是一个富有潜力的课题”^⑥。将闲暇生活作为专门的研究对象,并提升到理性层次加以思考,从理论上丰富了社会史研究的范围。具体研究实践上,有台湾巫仁恕《品味奢华:晚明的消费社会与士大夫》和《优游坊厢:明清江南城市的休闲消费与空间变迁》^⑦,

① 邝燧子:《从诗歌看中国自然观念的基础》,《中国社会历史评论》,天津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第228页。

② 张合荣:《从考古资料论贵州汉代的交通与文化》,《贵州民族研究》1996年第2期;孙永义:《〈说文〉字义体系与中国古代图腾崇拜文化》,《西南师范大学学报》1997年第5期;姚力:《试论口述历史对中国当代社会史研究的几点启示》,《“改革开放以来的中国社会史研究”国际学术研讨会暨第十四届中国社会史学会年会会议论文集》,2012年;李晓方:《社会史视野下的地方志利用与研究述论》,《中国地方志》2011年第7期。

③ 项义华:《社会生活史研究的学术传统与学科定位》,《浙江学刊》2011年第6期。

④ 常建华:《日常生活与社会文化史——“新文化史”观照下的中国社会文化史研究》,《史学理论研究》2012年第1期。

⑤ 袁熹:《近百年来北京社会生活的变迁》,北京出版社1999年版;毛佩奇主编:《岁月风情:中国社会生活史》,广西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

⑥ 详见刘志琴《当代史学功能和热点的转向》(《甘肃社会科学》2012年第4期)、《中国人生活意识的觉醒》(《河北学刊》2012年第3期)。

⑦ 巫仁恕:《品味奢华:晚明的消费社会与士大夫》,中华书局2008年版;《优游坊厢:明清江南城市的休闲消费与空间变迁》,台湾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专刊,2013年。

通过探讨明清城市内休闲消费活动,分析普通生活现象背后的社会关系与权力纠缠。宋立中《闲雅与浮华:明清江南日常生活与消费文化》^①,结合明清节日、时尚等消费生活,探讨其背后的影响和意义。陈秀芬《养生与修身——晚明文人的身体书写与摄生技术》^②,则从文人养生与修身的视角切入,研究晚明的社会生活史。而卜正民《纵乐的困惑:明代的商业与文化》^③,生动地描绘了从事各种商业性活动的瓦匠、商人、官员、妓女、织工、书商和土匪的生活状态,描绘了明代中国社会经济关系的深刻变化。该文大量使用方志和民间材料,采用定量分析方法,材料来源和立论视角都具有借鉴意义。最近常建华的《明代日常生活史研究的回顾与展望》^④一文,指出未来社会日常生活史的研究或许会在日常生活与全球化的关联特别是货币使用方面着力,还会加强借鉴并整合其他学科的研究方法。或许因为巧合,最近几年有代表性的生活史著作,大多以明代社会为研究对象,这让我们对其他时代的社会史研究有所思考,并有所期待。

值得一提的是,民间信仰问题,近年来也成为社会史关注的热点。不仅出现了如陶明选《明清以来徽州民间信仰研究》、储晓军《魏晋南北朝民间信仰研究》^⑤等系统研究民间信仰的成果,而且在民间信仰研究的理论方面,也有了更深入的推进。如有学者指出:“民间信仰问题是当前社会史研究中的一个重要领域,其研究取得一定的成绩,使得民间信仰成为了深入理解中国传统社会的一个很好的突破口。当然,研究中也存在诸多不足,最主要的问题是概念运用的随意性太大。在研究方法上,一方面受到了包括社会人类学、社会学、民俗学等诸多学科的影响,另一方面传统的史学研究方法也应得到重视。”^⑥这比较客观地指出了民间信仰研究方面存在的问题。

2. 社会文化史

“社会文化史”概念,是20世纪80年代刘志琴首先提出的。社会文化史往往通过对下层民众衣食住行等社会表象的分析,揭示其文化观念和文化意识。三十年来,社会文化史研究方兴未艾,成果也较丰硕,但总体来看,尚缺乏深入专精的典范之作。

2011年9月,由中国社科院近代史研究所社会史研究中心与首都师范大学社会文化史研究中心联合发起召开了“西方新文化史与中国社会文化史的理论与实践学术研讨会”,会上讨论了社会文化史研究的一系列问题,包括理论和方法、文本解释体系等等。刘志琴发表了系列文章,不仅阐释了当代史学功能和热点的转向,即思想史和文化史都向着社会生活靠拢,从生活领域中发掘新资源的动向,而社会文化史已经跻身人文学科的前沿;而且也分析了史学主题和功能的变化,即随着研究对象的下移,研究领域有了新气象、新问题和新思考,由于视角的独特,可以发现一些以往被忽视的新材料,诸如一些正史中未载的材料。作者进一步指出,这种对传统史学的解构,是史学面临转向的一个新机遇,社会文化史正以它的特色走向人文学科的前沿^⑦。梁景和则从社会文化史研究目前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几对概念,即“常态与动态”“碎片与整合”“生活与观念”“一元与多元”“真实与建构”,通过这几对概念的辨析,阐述了社会文化史研究面临的理论和方法问题,对进一步深入研究,避免社会文化史研究庸俗化、碎片化都很有意义^⑧。

与以上两位学者的乐观态度不同,左玉河《着力揭示社会现象背后的文化内涵》一文,一方面表现了对社会文化史研究领域的热切期待,认为“中国社会文化史是一个既非常广阔、需要有人艰辛耕耘的研究领域”;但更多地表现了对社会文化史研究的诸多困惑,如社会文化史研究如何避免陷入“只见

① 宋立中:《闲雅与浮华:明清江南日常生活与消费文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年版。

② 陈秀芬:《养生与修身——晚明文人的身体书写与摄生技术》,台湾稻乡出版社2009年版。

③ 卜正民著,方骏译:《纵乐的困惑:明代的商业与文化》,台湾联经出版集团2004年版。

④ 常建华:《明代日常生活史研究的回顾与展望》,《史学集刊》2014年第3期。

⑤ 陶明选:《明清以来徽州民间信仰研究》(博士学位论文),复旦大学历史系2007年;储晓军:《魏晋南北朝民间信仰研究》(博士学位论文),西北大学中文系2009年。

⑥ 王健:《近年来民间信仰问题研究的回顾与思考:社会史角度的考察》,《史学月刊》2005年第1期。

⑦ 刘志琴:《走向人文学科前沿的社会文化史》,《晋阳学刊》2012年第3期。

⑧ 梁景和:《关于社会文化史的几对概念》,《晋阳学刊》2012年第3期。

树木不见森林”的困境,如何尽快产生中国社会文化史的典范之作^①?虽然左文并未提出解决的理论和方法,但却给研究者提供了一个思考的方向,一个突破的缝隙,也有助于理论向前推进。

其实,社会文化史研究产生困惑的根本原因,还在于学界对社会文化史的研究对象和方法,尚未形成比较系统的成熟的理论体系。正如梁景和所说:“社会文化史还是一个新生的学术领域,它还很薄弱和幼稚,存在的问题还很多,需要精心地呵护和培育。”^②诚然,社会文化史的研究对象非常丰富,有着广阔的研究空间,“青史有待垦天荒”,材料浩繁固然可喜,但也容易使研究者茫然无措,陷入材料的海洋无所适从;另外,由于缺少成熟的研究理论和方法,缺少对社会文化史材料进行解释的话语体系,使得目前出现的可勉强归为社会文化史研究的成果,好像还没有一个被认可的研究路径。因此,社会文化史研究领域,目前有不少提法还只限于理论的描述,缺少实证研究作依托,而已有的少量实证研究又似乎难以证明已提出的理论。因此,这个研究领域的前景,还不甚明朗,也存在着一些瓶颈和困境。

3. 城市史

近代中国城市的研究是从西方学者开始的,如墨菲《上海:近代中国的钥匙》、罗威廉《汉口:中国城市的商业与社会(1796~1889)》^③等。国内城市史研究如张仲礼《近代上海城市研究》、韩大成《明代城市研究》、隗瀛涛《近代重庆城市史》、王卫平《明清时期江南城市史研究:以苏州为中心》^④等,作为个案研究,具有开创性。

近年城市史研究方面又有新的进展,如王笛《街头文化——成都公共空间、下层民众与地方政治(1870~1930)》^⑤,应该说是中国城市史领域的一部力作。作者以成都为个案,将目光集中于街头文化和下层民众的公共生活,与以往的城市研究著作不同,作者将目光从沿海转入内地,从社会精英转向普通大众,揭示出充满各种诉求的利益阶层与地方政治之间互动的复杂性,展现了近半个世纪西方入侵给中国城市社会生活带来的巨变。虽从微观的角度审视和理解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但却能够反映整体的社会历史,体现了新时期社会史研究者重构历史的理论自觉,尤其是“公共空间”的尝试探讨,为公共领域的问题研究提供了一个深入细致的个案思考。

4. 区域社会史

区域社会史研究,是社会史研究中开始比较早也比较成熟的领域。近年来区域社会史研究又呈现两个显著特点:一是研究视野的扩大,二是研究观念的自觉。其研究向整体研究和纵深方向发展,逐渐摆脱“进村找庙”的机械研究方式,而是将“进村找庙”与深刻而又稳妥的文本解释话语结合起来。关于20世纪区域社会史的研究成果,刘艳元《1990年以来明清江南宗族史研究综述》,赵世瑜、邓庆平《二十世纪中国社会史研究的回顾与思考》^⑥等文,已经有详细梳理和介绍,同时也提供了比较详尽的资料参考。这里主要阐述自2000年至今出现的区域社会史研究成果。

近年来这方面最具代表性的是赵世瑜的一系列研究成果。《狂欢与日常——明清时期的庙会与民间社会》《小历史与大历史:区域社会史的理念、方法与实践》等书^⑦,收集了作者关于区域社会史研究的系列论文,不仅有理论探讨,而且有研究实践。他通过自身的学术实践,对学界关于区域社会史的误解作了有力回应。结合“民俗证史”“层累地制造历史”的史学传统,又吸收了“社会记忆”“知识考

① 左玉河:《着力揭示社会现象背后的文化内涵》,《晋阳学刊》2012年第3期。

② 梁景和:《关于社会文化史的问题》,《山西师范大学学报》2010年第1期。

③ 罗兹·墨菲:《上海:近代中国的钥匙》,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罗威廉著,江溶、鲁西奇译:《汉口:中国城市的商业与社会(1796~1889)》,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

④ 张仲礼:《近代上海城市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韩大成:《明代城市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隗瀛涛:《近代重庆城市史》,四川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王卫平:《明清时期江南城市史研究:以苏州为中心》,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

⑤ 王笛:《街头文化——成都公共空间、下层民众与地方政治(1870~1930)》,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⑥ 刘艳元:《1990年以来明清江南宗族史研究综述》,《学海》2001年第1期。赵世瑜、邓庆平:《二十世纪中国社会史研究的回顾与思考》,《历史研究》2001年第6期。

⑦ 赵世瑜:《狂欢与日常——明清时期的庙会与民间社会》,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2年版;《小历史与大历史:区域社会史的理念、方法与实践》,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6年版。

古学”等理论,对一些重大历史问题提出了新解。比如关于区域社会史研究碎片化、区域社会史如何以小见大、区域社会史研究中“国家的在场”等问题,有的给予了直接答案,有的引领我们继续思考,书中提出的很多问题都具有前瞻性和延展性。如《市镇权力关系与江南社会变迁》一文,就是以浙江省湖州市双林镇为考察对象,但是所反映的却是整个江南社会,是“眼光向下”的成功运用。另外,赵世瑜主编的《大河上下——10世纪以来的北方城乡与民众生活》一书,对区域社会史研究在史学界的地位进行了审视与思考,他说:“社会史研究虽然经历了一段时间的发展,在许多主题上进行了前所未有的研究,但与主流的断代史或传统的专门领域交流还是很少,人们往往只是从主题的分类上判断是否为社会史,甚至无论社会史研究者的主要研究时段在哪里,便基本上认定他为社会史研究者,而非该时段历史的研究者……选择区域作为研究主题的社会史研究者往往会遭遇这样的窘境,即无论你如何解释,别的领域的研究者也不觉得研究这样的‘小社会’有何必要。我们除了认为这可使研究更加深入和精细之外,也无法说出更多的道理。”^①

从学术地理上来说,在区域社会史研究领域,华南学者用力甚多,近年来北方学者也有投入其中的趋势,研究成果不少,这里不再展开。就近年研究成果来看,社会史研究者多强调与其他人文学科的结合,地域史研究与人类学的结合,是近年社会史研究领域的重要进展。但也出现了一些值得警惕的倾向,如研究内容趋于琐碎。虽然社会史的史料大多来源于下层社会,但作为研究者,首先应该需要有人文关怀和理解精神,内心有一个宏大的历史观念和学术视野,研究不应为了满足某些猎奇猎艳的低俗心理,内耗于鸡零狗碎的琐细材料,而忽略了对重大历史问题的反思和解释,这与社会史研究早期的倡导者“再现历史”的初衷也是很有距离的。

5. 医疗史、环境史

医疗史、环境史研究起步较晚,大约是20世纪90年代才开始。属于所谓“新社会史”范畴,是一个从社会史的角度切入之前学者忽略的领域。此前,仅有一些零星的研究涉及到环境史,如李民《殷墟的生态环境与盘庚迁殷》^②。环境史正式作为一个研究方向,以2005年南开大学召开的“中国历史上的环境与社会国际学术研讨会”为标志,会议论文集《中国历史上的环境与社会》^③,应该算是环境史研究方面具有开创性意义的成果。新出的代表性著作有余新忠《清代江南的瘟疫与社会——一项医疗社会史的研究》、杨念群《再造病人——中西医冲突下的空间政治》^④等。当然,目前国内学界对环境史的研究,主要还是借鉴西方的理论成果,在理论与实证研究的衔接上,还存在一些差距,但是自2005年这次会议之后,也产生了一些较有影响的著作,如行龙《走向田野与社会》、王建革《传统社会末期华北的生态与社会》^⑤等,体现了部分学者在这一研究领域的初步推进。

6. 妇女史、性别史、身体史

妇女、性别、身体,这些研究话题在新时期重新受到关注,应该说是时代发展使然。较早关注两性文化的中国学者以性学专家刘达临为代表,撰写了《中国古代性文化》等一系列性学著作。而自觉从社会史角度研究两性文化,则以石方《中国性文化史》^⑥为代表。该书从社会学的角度,在充分占有资料的基础上,厘正了不同历史时期性文化的特征及其主要的表现形式,对性文化的发展规律和性文明的发展趋势进行了有益探索。另有费侠莉《繁盛之阴:中国医学史中的性(960~1665)》^⑦,作者以极为严谨的学术态度,选择了非常巧妙的角度,通过披辨大量的中医典籍、医案、秘方和手册式文献,论及到身体的阴阳和性别,着力探讨中国古代女性作为一种特殊性别,在中医学中所承担的文化角色,

① 赵世瑜主编:《大河上下——10世纪以来的北方城乡与民众生活》,山西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2页。

② 李民:《殷墟的生态环境与盘庚迁殷》,《历史研究》1991年第1期。

③ 王利华主编:《中国历史上的环境与社会》,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7年版。

④ 余新忠:《清代江南的瘟疫与社会——一项医疗社会史的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杨念群:《再造病人——中西医冲突下的空间政治》,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⑤ 行龙:《走向田野与社会》,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7年版;王建革:《传统社会末期华北的生态与社会》,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9年版。

⑥ 石方:《中国性文化史》,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

⑦ 费侠莉:《繁盛之阴:中国医学史中的性(960~1665)》,江苏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

是身体史和医疗史方面的力作。另外,关于女性问题,还出现了一些以往被忽略或者关注较少的课题,比如毛立平《清代嫁妆研究》^①,即是以小见大,通过习以为常的“嫁妆”,探讨社会制度、社会风俗甚至是社会法制等方面的诸多问题。虽然某些观点还需要进一步商榷,但是这种选题和探索本身,就体现了社会史研究的新方法。

四 关于中国社会史研究的反思

近二十年来的中国社会史研究,在学科理论探讨、研究材料的发掘以及研究视野、研究方法的拓展等方面,一直坚持着自我批判的传统,坚持着学术争鸣,在不断反思、怀疑和自我否定中,促进了学科的纵深发展。但是,相对于传统的历史研究而言,社会史研究起步较晚,还难以说是一个非常成熟的学科。综观近二十年来的研究,还存在着一些不尽如人意甚至稚嫩的地方。笔者认为,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社会史学科的理论建构

理论建构是学科建设的灵魂。就社会史研究而言,对学科研究的科学定位,厘清与相关学科的交集与独立的关系,确立明确的学科研究对象,建构科学的研究范式与观照方法,仍然是社会史理论建构的重要问题。

虽然关于社会史理论建构一直为学界所关注,但是近几年来,却有相对冷寂的趋势。就近两年中国社会史学会年会提交的论文看,集中讨论的是宗族、乡村社会和社会团体、生态变迁与灾害、生命与医疗史、民间信仰、地方文献、地域生活、近代城市发展等方面的问题。社会史理论虽然也有讨论,但已经不再是主要议题。偶有“社会史理论和方法”的探讨^②,但所涉及的仍然是社会史与年鉴学派的关系等老生常谈的话题,很难说是理论上的推进。

其实,中国社会史研究伊始就存在着学科定位问题,比如社会史的概念、范畴以及研究的层次,中国社会史与西方社会史研究的异同等问题。从上文所涉及到的论题来看,虽对概念、范畴讨论比较深入,但对研究的逻辑起点、构成层次、东西方社会史研究的异同,却很少有专题研究。之所以出现这种情况,一方面同西方社会史概念、范畴模糊不清有关,另一方面又同社会史与历史学科的交集与独立没有厘清也有相当的关系。如果说20世纪二三十年代的社会史研究,仍然属于历史研究的话,那么后来的研究多数仍然没有跳出也难以跳出历史研究的限制,即使如岑仲勉的《中国社会史》也仍然属于广义的历史研究。这主要原因乃在于任何一种有关“史”的研究都属于历史研究范畴,“历史”是一个包罗万象、在整体上反映人类发展历程的概念,所以纵观中国通史,必有政治史、思想史、文化史、哲学史、文学史等等,也包括社会史在内。凡此种种,就研究属性而言,都属于历史研究的“专门史”;就研究视角而言,都与历史研究有不同的切入点。所以,笔者认为,中国社会史研究必须明确其研究对象,英国学者D·加纳迪说:“最杰出的(社会史)研究家们总是明智地用更多的时间来研究它而不是为它下定义。”^③这实在是一个似是而非的结论。试想,没有明确的研究对象,如何“明智”地“研究它”?如果说一门学科在形成伊始,这是一个基本存在的事实的话,那么发展到今天再持这一观点,则是缺乏学术理性了。所以俞金尧明确指出,社会史研究也存在着一个“身份认同”问题。“通过身份认同,我们可以确认什么样的历史研究具有社会史的特性,以便把社会史研究与其他类型的历史研究区分开来。”唯此,也才可以“辨认社会史学内部的各种范式”^④。社会史也应该如政治史、思想史、文化史、哲学史、文学史那样,在学理上完成社会史研究的顶层设计,建立起研究的理论架构及其层次,而不必争论是“通史”还是“专史”的问题。只有这样,才能进而讨论社会史的研究范式和观照方法。

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社会史,这种顶层的学理设计,或可基于人类自身错综复杂的关系的研究,

① 毛立平:《清代嫁妆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

② 张瑜、郭宇:《改革开放以来的中国社会史研究——第十四届中国社会史年会会议综述》,《历史教学》2012年第22期。

③ 蔡少卿主编:《再现过去:社会史的理论视野》,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150页。

④ 俞金尧:《书写人民大众的历史:社会史学的研究传统及其范式转变》,《中国社会科学》2011年第3期。

或可基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关系的研究,或可基于人类社会与自然关系的研究。必须以人与族群为核心,研究社会的形成发展、存在形态、地域环境、种族特征、文化心理、风俗习尚等等。既是一种“通史”的研究,必须建立一种“史学研究方法和范式”,又必须建立在“专史”研究的基础上,而任何“专史”研究又必须置于“总体史”的观照之下。因此,社会史研究可以分为社会生活史、社会文化史、城市史、区域社会史、身体史、环境史等等若干专史类型,每一种类型又各自具有明确的研究对象;另一方面,这些专门史研究又必须有明确的总体史研究的学理指向。

2.“碎片化”的研究倾向

一切“史”的研究都必须既是历史与逻辑的结合,也是宏观与微观、偶然与必然、现象描述与本质抽象的结合。一切微观的偶然的現象的历史存在,都必须置于宏观的必然的本质的观照下,才能发现其历史发展的逻辑性及规律性。中国社会史研究也是如此,因此对于曾经流行关于社会史研究的“碎片化”问题,也必须理性地加以检讨。

在新时期中国社会史研究起步不久,冯尔康就指出:社会史研究存在“琐碎重复,把历史分割太细的问题”,社会史“研究内容显得琐碎、重复,孤立地叙述某些社会现象,对与它相关联的社会事项缺乏了解和说明。也就是说,没有对社会历史作整体的研究”^①。梁景和形象地说:“所谓‘碎片’,其一好像就是些摆不到历史台面上的无足轻重的小玩儿意,诸如洪秀全有没有胡子……之类。其二好像是那些按照以往历史研究的观念,似乎有些猎奇或看不出有什么所谓的重大意义的历史现象,诸如研究妓女、乞丐之类。”^②唯因如此,《近代史研究》杂志2012年第4、第5期专门组织部分学者,集中讨论了中国社会史研究的“碎片化”问题。其中忧虑者有之,如行龙、章开沅^③;肯定者有之,如罗志田、王笛^④;折衷调和者亦有之,如王晴佳、李金铮。讨论“碎片化”问题主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第一,探讨了中国社会史研究“碎片化”现象及其产生原因。如王玉贵、王玉平指出,“碎片化”研究的问题,与外部环境的影响也比较大:“检视社会史学界对‘碎片化’问题的探讨,大致有以下四种看法:缺乏合适的理论指导与操作方法,以致概念不清,含义不明;学科归属不易确定和研究对象宽泛、庞杂;选题狭窄、研究取向和具体内容零碎;与当前的学风浮躁、成果评价以及人才培养机制有关。”^⑤在揭示碎片化产生原因的同时,实际上又否定了碎片化的研究方式。第二,认为“碎片化”研究,是对追求宏大叙事的史学观的反拨。如王晴佳说:“新文化史和微观史(micro history)及日常生活史(alltagsgeschichte, everyday history)异曲同工,都以细致描写以前为人所忽视的事件、人物为中心。这些学派都产生于1970年代以后,是历史研究‘碎片化’的主要表现。”^⑥既看到碎片化研究形成的历史渊源,同时也肯定了碎片化研究的学术意义。第三,区分历史“碎片”与研究“碎片化”的异同,强调碎片与整体的对立统一。如李金铮认为:“当历史研究陷于琐碎、微观,缺乏整体史观念时,就是碎片化;反之,如果具有整体史关怀,碎片研究就不是碎片化。也就是说,碎片是碎片化的前提,但并不必然导致碎片化的结果,碎片与碎片化是两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概念。一是碎片是整体形成的基础,整体是由碎片构成的;二是碎片与整体不是完全对立,而是对立统一的关系。”^⑦张秋升进一步指出,“碎片化”倾向的问题,应该从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的角度进行认识:“‘碎片化’问题的实质不在于微观或宏观、局部或整体、描述或论证,而在于缺乏联系的、发展的、全面的研究思维方式,在于具体的历史研究中没有处理好现象与本质、普遍与特殊等问题之间的关系。”^⑧因此要注重专题史与整体史的联系,注重内部与外部的联系,更重要的是防止治史宗旨的迷失。

① 冯尔康:《深化与拓宽》,《历史研究》1993年第2期。也可参考冯尔康《中国社会史研究》(天津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一书,本书选辑了冯尔康关于社会史理论、史料和研究方法的重要文章。

② 梁景和:《关于社会文化史的几对概念》,《晋阳学刊》2012年第3期。

③ 行龙:《克服“碎片化”,回归总体史》;章开沅:《重视细节,拒绝“碎片化”》,《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4期。

④ 罗志田:《非碎无以立通:简论以碎片为基础的史学》;王笛:《不必担忧“碎片化”》,《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4期。

⑤ 王玉贵、王玉平:《“碎片化”是个问题吗?》,《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5期。

⑥ 王晴佳:《历史研究的碎片化与现代史学思潮》,《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5期。

⑦ 李金铮:《整体史:历史研究的“三位一体”》,《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5期。

⑧ 张秋升:《历史研究的“碎片化”与唯物辩证法的应对》,《廊坊师范学院学报》2013年第4期。

笔者赞成将历史碎片与碎片化研究区分开来的观点,尤其赞成“联系的、发展的、全面的研究思维方式”的观点。然而,社会史研究的核心是以大众为主体探讨人类社会发生、发展、变化的过程,追寻社会史发展的变化轨迹及其基本规律。一方面,历史碎片的研究是构成整体研究的基础,另一方面,历史碎片的研究必须回归整体研究。社会史研究的“碎片化”问题,与其说是一个理论问题,毋宁说是一个理念问题。“一叶”固然“障目”,但“一叶亦可知秋”,“非碎无以立通”^①。在历史碎片的研究中,贯穿历史与逻辑、宏观与微观、偶然与必然、现象描述与本质抽象的内在研究理念,才具有学理上的意义。所以,我们既需要承认“碎片化”研究是历史研究中特殊与普遍循环中的一个必要阶段,这也是一门学科成熟过程中必经的阶段之一;又必须警惕琐碎化、表象化、静态化,缺乏整体联系思维方式和动态考察视角的研究方式。

3. 交叉学科的研究边界

社会史研究,不仅“通史说”存在着确立明确的研究对象即俞金尧所说的“身份认同”的问题,而且“专史说”也同样存在这一问题。随着社会史研究的不断深入,多角度多元化的研究倾向日益明显,跨学科的对话和交流日益频繁。伴随着一些新兴交叉学科的出现,也给社会史研究带来了新的理论困境,特别是交叉学科的研究边界问题。

由于目前社会史研究内容的分类过于琐细,涵盖的范围过于庞杂,反而模糊了部分交叉学科的研究边界。如南开大学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的社会史研究资料库,根据 1919~1986 年简目,将先秦两汉部分社会史研究成果分为四大类,细分为社会结构、等级身份、社会流动、等级结构、宗族、家庭婚姻、社区社会生活、户口统计与人口变动、人口类别与结构、社会救济、物质生活习尚、礼制与礼俗、文化娱乐、宗教生活等 14 个小类;近代部分,也分为四大类,19 个小类。1986~2003 年的资料索引,基本沿袭了 1986 年之前先秦两汉部分的分类方法,细分为 14 个小类。2001~2012 年,这个资料中心搜罗的资料更加庞杂。一方面社会史理论探讨的文章增多,社会史研究的视野更为开阔;另一方面涵盖的内容更加繁杂,几乎无所不包。这不仅让研究者眼花缭乱,而且社会史研究的边界,也让研究者无所适从。而且,随着社会史研究的拓展深入,又产生了一些新兴的研究领域,如环境史、医疗社会史、城市社会史、当代中国史等,对这类新兴的研究领域,亟须强化理论指导,廓清研究边界。因为这类问题涉及门类十分广泛,本文也不可能全面地展开论述,只能列举比较典型的事例以窥一斑。

比如环境史研究,虽然梅雪芹认为,“中国学者围绕什么是环境史这一核心命题,对其定义和研究对象、理论、治史原则与方法、学科任务与研究意义等问题作了广泛而深入的探讨……具有比较明确的研究对象、理论和方法以及相对独特的学术目标”^②,然而,杨庭硕则指出,目前的生态环境史研究存在着“四大陷阱”“五大误区”,必须借助于“民族文化的整体观、结构功能观和价值相对观”,才能规避陷阱,揭示误区^③。很显然,他的看法并不如梅雪芹那样乐观。事实上,社会史研究也并未达到梅先生所论述的理论境界。唯此,《历史研究》杂志社于 2010 年专门组织了环境史专题笔谈,朱士光等六位先生对环境史的理论建构和发展方向都作了深刻探讨。由于这一问题的复杂性,一时还难以形成统一观点,所以争论仍在持续。如 2011 年赵九洲撰文指出:“环境史并非完全等同于环境变迁史”,“环境史也不能与环境保护史混为一谈”,“环境史重视环境在人类演进历程中的作用,但也绝不忽视文化的决定性作用”^④。作者虽然试图撕开环境史研究与相邻学科的关系,廓清环境史的研究边界,然而一个新的问题又产生了,环境史与环境文化史又该如何区分?笔者认为,环境史研究,首先应该明确区分自然环境与人文环境,从时间和空间的二维角度,考察人、族群与环境的关系,从“史”的角度,既注重横向的、个案的研究,又注重纵向的、规律的揭示。而这一点似乎仍然处于期待状态。

5. 研究史料的进一步拓展与运用

随着社会史研究的发展,研究资料和研究眼界都已大大拓展,也取得不菲的成就,然而,社会史的

① 罗志田:《非碎无以立通:简论以碎片为基础的史学》,《近代史研究》2012 年第 4 期。

② 梅雪芹:《中国环境史研究的过去、现在和未来》,《史学月刊》2009 年第 6 期。

③ 杨庭硕:《目前生态环境史研究中的陷阱和误区》,《南开学报》2009 年第 2 期。

④ 赵九洲:《中国环境史研究的认识误区与应对方法》,《学术研究》2011 年第 8 期。

研究史料仍须进一步拓展,并通过新史料的运用,推进、深化社会史研究。黄宽重在论及宋代政治史研究时指出:“研究议题与史料类型关系密切……大人物、大事件转向一般事件、中下阶层与人际关系的探讨时,自然必须更倚重与此类议题相切合的地方志、笔记小说及个人文集等史料,才能描绘出更完整的历史图像,作出更贴近历史真相的分析与解释。这些史料中,个人属性很强的宋人文集更为重要。”^①这一观点,对于社会史研究也同样适合。随着近年来考古界的发现,社会史研究与考古学脱节的现象也日益明显。如彭卫《2009年:出土文献与重建古代历史》^②一文,比较系统地梳理了2007~2008年湖南大学岳麓书院和清华大学分别由香港文物市场上获得战国、秦汉简的情况;曹锦炎于2012年整理出版了《浙江大学藏战国楚简》^③。按说这部分文献的发现和整理,应该给学界带来新的讨论热点,激发新的学术论题,对社会史研究,尤其是上古社会史以及对战国以来古代社会形态变化的认识,都是具有积极意义的。但遗憾的是,学界对这些资料的关注和使用程度却远远不够。

打破传统研究格局,发掘和运用新的研究材料,可进一步开拓研究视野,为社会史研究带来值得期待的前景。社会史研究者不仅应有使用被传统史学所忽略的民间史料的自觉,强调“眼光向下”;而且需要有独辟蹊径解读现有史料的学术勇气,建立一套专门的文本解读的话语体系,做到“思维发散”。另外,社会史的研究史料,主要来自民间,但这是否意味着社会史研究就完全摒弃正史?帝王将相、精英阶层的史料是否要一概摒弃?我们理解西方史学理论,之前是不是太过僵化了?这些问题有学者意识到了,于是近年来又有“回归政治史”、突出“本土化”的呼吁。这些反思是社会史研究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之后,应该沉淀的一种态度,或许可以给社会史研究带来新的生长点。

收稿日期 2014-06-20

作者宋雪玲,文学博士,浙江省社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浙江,杭州,310007。

A Commentary of Research on Chinese Social History during the Past 20 Years

Song Xuelling

Keywords: social history research; social history theory; social life history; social culture history; regional social history

Abstract: Scholars in China did not make efforts to build social history automatically until the 1980s. Since then, Chinese research on social history mainly focus on two fields: introduction and development. In the past two decades, new achievements have been made in social history research, and many breakthroughs in both theoretical research and practice have been achieved, which are mainly demonstrate in three aspects: exploration on theory of social history, excavation and usage of new material, and widening of research horizon. Yet there are also some problems to be considered, which including the theoretical construction, “fragmentation” research disposition,; cross-disciplinary boundary, balanced dynastic history, further expansion and use of the historical source, etc. although not an easy work the study for social history has a bright future.

【责任编辑 殷 铭】

① 黄宽重:《开拓议题与史料:丰富宋代政治史研究的内涵》,《史学月刊》2014年第3期。

② 彭卫:《2009年:出土文献与重建古代历史》,《学术月刊》2009年第1期。

③ 曹锦炎整理:《浙江大学藏战国楚简》,浙江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